

###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第十届枣庄市市中区委员会提案委员会 关于十届三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

(2024年2月2日政协第十届枣庄市市中区委员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政协第十届枣庄市市中区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期间，区政协各参加单位和广大委员，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扣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和社会热点难点问题，以饱满的政治热情和强烈的使命担当，积极运用提案建言资政、凝聚共识。截至1月31日上午12时，共收到提案255件。其中，党派团体提案15件、委员提案240件。

区政协提案委员会、大会提案组按照区政协《提案工作细则》，对收到的提案进行了认真梳理初审。本次会议提案内容丰富，涵盖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等各个领域。其中，经济建设方面的提案74件，占29%，涉及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智能制造、优化营商环境等内容；政治建设方面的提案17件，占6.7%，涉及加强农村干部队伍建设、预防青少年犯罪、减轻基层负担等内容；文化建设方面的提案30件，占11.8%，涉及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培育特色旅游品牌、盘活历史文化资源等内容；社会建设方面的提案115件，占45.1%，涉及加快信用市中建设、整合优化教育资源、拓宽就业引才渠道等内容；生态文明建设方面的提案19件，占7.4%，涉及提升防灾减灾能力、打好碧水蓝天保卫战、解决群众身边污染等内容。

总体来看，本次会议提案选题更加精准、调研更加深入、建议更加可行，数量和质量都得到了进一步提升。所提提案聚焦“强工兴产、转型突围”部署要求，围绕“工业强区、产业兴区、城建立区”总体目标，着眼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现实问题，胸怀大局，以人为本，用心用情，建真言，献良策，出实招，彰显了政协各参加单位和广大委员的时代风采和为民情怀。

大会闭幕后，区政协提案委员会将进一步做好审查立案工作。对立案的提案，按照“分工负责、归口办理”的原则，会同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转交承办单位办理。对未予立案的提案，将作为意见建议或社情民意信息转交有关部门参阅。

###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第十届枣庄市市中区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政治决议

(2024年2月2日政协第十届枣庄市市中区委员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届枣庄市市中区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1月30日至2月2日在区驻地举行。

中共市中区委书记宋磊，区委副书记、区长韩耀辉等区委、区政府领导同志出席会议，听取大会议政发言，参加分组讨论，与委员们共商发展大计、共谋利民良策。宋磊同志在开幕式上发表讲话。会议审议批准了孔祥君同志代表十届区政协常委会所作的工作报告、罗春耕同志代表十届区政协常委会所作的工作报告。会议增选了十届区政协秘书长、常务委员，评选出了优秀政协委员、优秀提案和提案承办先进个人、提案工作先进个人。委员们列席区十三届人大三次会议，听取并讨论了韩耀辉同志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听取并讨论了市中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市中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及其他报告，对上述报告均表示赞同。

会议认为，过去的一年，是市中发展历程中极不平凡的一年。一年来，中共市中区委、市中区人民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工作重要指示要求及视察枣庄重要指示精神，聚焦“强工兴产、转型突围”、工业倍增的部署要求，紧紧围绕“工业强区、产业兴区、城建立区”总体目标，加力提速、奋力争先，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出现了可喜变化、取得了良好成效。一年来，在中共市中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区政协及其常委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全力释放专门协商机构作用，服务大局积极有为，凝聚共识务实有力，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扎实有效，为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建设作出了积极贡献。

会议指出，宋磊同志的讲话，全面总结了过去一年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显著成绩，充分肯定了全区政协组织和广大政协委员作出的积极贡献，对更

好发挥政协专门协商机构作用、助力市中高质量发展提出了明确要求，体现了区委对政协工作的高度重视和对政协委员的殷切期望。广大委员深受鼓舞、倍感振奋，表示一定要认真学习领会、全面贯彻落实。韩耀辉同志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政治站位高、总结成绩实、谋划工作准，传递了坚定的发展信心，彰显了真挚的为民情怀，体现了务实的工作作风，是一个聚力攻坚、跨越赶超、催人奋进的好报告。全体委员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积极协商议政，踊跃建言献策，广泛凝聚共识，展现了新时代政协委员的责任担当。

会议强调，2024年是新中国成立和政协成立75周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一年，更是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枣庄重要指示精神的起步之年。区政协及其常委会要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持续筑牢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政治基础。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增强议政建言深度，提高民主监督实效，以高质量履职成果更好服务科学民主决策。要聚焦“民之所向”献计出力，紧扣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实际问题，真心实意听民情、解民忧、惠民生。要全面加强自身建设，持续擦亮“有事枣商量、有事重商量”协商议事品牌，引导委员树牢“我就是市中”的主人翁意识，以政协之能、委员之力，为市中跨越赶超、高质量发展贡献政协智慧和力量。

会议号召，全区各级政协组织、政协各参加单位和广大政协委员，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中共市中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勇担新使命，展现新作为，干出新样子，不断开创新时代政协工作新局面，为全面打造工业强、产业兴、城乡美、群众富、发展质量高的现代化强区而团结奋斗！

###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第十届枣庄市市中区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4年2月2日政协第十届枣庄市市中区委员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届枣庄市市中区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批准孔祥君同志代表政协第十届枣庄市市中区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所作的工作报告。会议对十届区政协常委会一年来的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和高度评价。

会议认为，在中共市中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十届区政协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二十大

精神，牢牢把握新时代人民政协性质定位，全面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建言资政更添深度，协商民主更添温度，凝聚共识更具广度，在助推发展、改善民生、促进和谐等方面忠诚履职、担当作为，为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会议赞成常委会工作报告对今年工作作出的各项任务安排。

会议希望，十届区政协常委会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中共市中区委坚强领导下，坚持发扬民主和增进团结相互贯通、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双向发力，充分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在新征程上齐众心、汇众力、聚众智，为建设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区展现新作为、彰显新担当！

###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第十届枣庄市市中区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常务委员会提案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4年2月2日政协第十届枣庄市市中区委员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届枣庄市市中区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批准罗春耕同志代表政协第十届枣庄市市中区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所作的工作报告。会议对区政协十届二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所取得的成绩给予充分肯定。

会议希望十届区政协常委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视察枣庄重要指示精神，继续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提高质量、讲求实效”的提案工作要求，紧

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进一步探索做好提案工作的新思路、新途径，充分发挥提案在政协履行职能中的积极作用，务实进取，守正创新，为加快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建设作出新贡献！

## 一心一意谋发展 群策群力建市中

——区人大、政协“两会”掠影



向人大代表表学习 向政协委员致敬

总编辑 褚洪波